

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设立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的公示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4/2021_2022__E6_B1_9F_E8_8B_8F_E7_9C_81_E8_c45_74817.htm

根据《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24号），现将申请设立“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”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：一、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为合伙制，合伙人为彭德兴、胡杰，办公地址为南通市工农路54号鑫龙大厦五层。该所共有专职从业人员6名，其中注册会计师2名，主任会计师由彭德兴担任。该所出资额为人民币10万元。二、主任会计师彭德兴，男，1970年5月生，于1995年7月被批准为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[苏会协（1995）49号]，CPA证书号为320600060005。

该注册会计师自1995年7月至2000年4月在江苏凯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2000年4月至2005年5月在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；2005年5月至2006年6月在南通长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该注册会计师成为合伙人前3年内没有因为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。三、合伙人胡杰，男

，1968年8月生，于1997年12月被批准为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[苏会协（1997）79号]，CPA证书号为320600060007。该注册会计师自1997年12月至2000年4月江苏凯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2000年4月至2004年11月在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；2004年11月至2006年6月在南通长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。该注册会计师成为合伙人前3年内没有因为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。以上公示信息如与事实不符，请来

电025?83633204或来信江苏省财政厅会计处（邮编210024）反映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

访问 www.100test.com